吉林将“清零”燃煤小锅炉

近日，吉林省印发《2017年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百日攻坚行动方案》，从2017年10月20日至2018年1月31日，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为期100天的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百日攻坚行动”，开展燃煤小锅炉“清零”专项行动是“百日攻坚行动”主要任务之一。

一是要全面完成燃煤小锅炉淘汰任务。各地要对照城市建成区燃煤小锅炉清单，逐一进行核查。所有尚未淘汰的小锅炉，都要结合实际情况，逐台制定淘汰计划，明确责任人、淘汰措施和淘汰时间，确保2017年年底前，全面完成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燃煤小锅炉淘汰任务。

二是要高标准完成已淘汰燃煤小锅炉拆改。各地要对已淘汰的小锅炉开展跟踪复查，已经取缔关闭的燃煤小锅炉要确保拆除烟囱或物理割断烟道，防止死灰复燃。已实施煤改电、煤改气，特别是煤改生物质的小锅炉，要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严防煤炭和生物质混烧。

三是要强化燃煤小锅炉监督管理。各地要进一步加大城市建成区内确有必要保留和列入淘汰计划尚未淘汰燃煤小锅炉的执法监管力度，对存在超标排放、污染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等违法行为的，依法严肃查处。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16888.html